

香港造船機械鋼鐵業總工會

九龍油麻地砵蘭街 62-66 號昌威大廈 3/F A-B 座

電話：27703822 傳真：27810621

船機鋼/10/11/2005(01)

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
《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
本會對《2005年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草案》的意見

敬啓者：

立法會法案委員會，就有關《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草案》，邀請公眾人士就條例草案提交意見。

本會對於香港學術及職能評審局在資歷架構下，進行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，旨在擴大香港學術評審局的職能範圍，讓學評局可以承擔資歷架構下的質素保證工作，表示關注。

1. 關於學評局的委任問題，本會認為當局必須委任，具備有關技術及經驗專家和行業工會代表出任學評局成員，不能過於偏重學術要求；
2. 《條例草案》訂明教育統籌局局長可委任一個或多個評估機構為資歷架構的目的，而就某行業或某行業分支授予資歷。本會認為，受委評估機構數目不應設限，凡符合學評局要求的機構，都應可成為評估機會；
3. 本會認為要成功推行資歷架構，需建基於過往資歷認可基制，以減低我們現職低文化工人的憂慮，並向社會及年青一代展示機電行業的吸引力。

此 致

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
《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草案》委員會秘書



香港造船機械鋼鐵業總工會

謹啓

二〇〇五年十一月十日